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5
债券代码：127118 债券简称：华纬转债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金雷先生及诸暨市珍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纬转债，债券代码：127118，以下简称“可转债”）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可转债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张）	占其所持可转债比例	占公司可转债数量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金雷	是	974,740	100.00%	16.95%	否	2026年11月1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诸暨市珍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	590,935	100.00%	10.28%	否	2026年11月1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融资
合计	——	1,565,675	100.00%	27.23%	——	——	——	——	——

二、可转债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质押可转债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可转债持有数量（张）	可转债持有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可转债数量（张）	本次质押后质押可转债数量（张）	占其所持可转债比例	占公司可转债数量比例
金雷	974,740	16.95%	0	974,740	100.00%	16.95%
诸暨市珍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90,935	10.28%	0	590,935	100.00%	10.28%
合计	1,565,675	27.23%	0	1,565,675	100.00%	27.23%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雷先生及诸暨市珍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可转债质押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可转债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6
债券代码：127118 债券简称：华纬转债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1月10日通过口头及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期限，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霍新潮先生、金锦女士、陈文晓先生、姜昊先生、董舟江先生、刘新宪先生、霍中菊女士，共7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性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开展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资产池（含额度共享）专项授信额度，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商业银行、确定公司和子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扩大公司产业应用规模，加强市场竞争力，提升行业地位。同意以无锡华纬弹簧有限公司为建设主体，投资建设多用途高强度小型弹簧生产基地项目。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在投资总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用地取得、规划建设、施工许可等各项手续，签署与项目相关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并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对建设内容、实施进度作适当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79）。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7
债券代码：127118 债券简称：华纬转债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额度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3年，在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情况介绍

1、业务概述

资产池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现有的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证金、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结构性存单、国内应收账款等资产，投入资产池并换取等额资产池/票据池额度，该额度可共享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在额度范围内申请使用包括但不限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非融资性保函、流动资金贷款等，并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使用的额度提供担保。

2、合作金融机构

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

3、实施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享有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的资产池额度，即资产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总资产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该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资产池专项授信额度含对资产池内企业授信额度共享业务，各金融机构的具体表述不尽相同，是指协议金融机构通过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额度，允许在共享额度总额内由本公司及控股下属子公司调剂使用。

4、业务期限

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具体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5、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信用担保等多种担保方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本次资产池业务中为共同债务人，并互相承担担保责任。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1.6亿元。

二、资产池业务实施目的

公司本次开展资产池业务，能够进一步实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产的集中管理和使用；同时，充分利用尚未到期的金融资产作为抵押、质押进行融资，盘活金融资产资源，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升资产的流动性，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资产池业务的风险控制

1、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银行监管要求开展资产池业务，确保资金划拨的合法、合规性。公司已制定严格的审批程序和决策权限，将有效防范风险；

2、公司将定期跟踪业务实施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向董事会报告；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资产池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审计与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上述业务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商业银行、确定公司和子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9
债券代码：127118 债券简称：华纬转债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30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2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2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由公司2026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1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于2026年11月27日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登记地点。

4、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四）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姚芦玲、马翊倍

联系地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26号

邮编：311800

联系电话：0575-87602009

传真：0575-87382768

电子邮箱：hwdmb@jsspring.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4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380”，投票简称为“华纬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1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3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30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6-061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羊马”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三羊马数图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图科技”）作为有限合伙人于2025年7月11日与普通合伙人上海海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签署《苏州驭光之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苏州驭光之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5,442.42万元，数图科技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比12.9513%。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数图科技实缴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鉴于合伙企业的项目投资能力较强、投资收益较高（根据合伙企业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资料显示，毛回报倍数为1.96X），数图科技拟以自有资金500万元增加对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额，即由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增加到认缴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2026年11月13日，数图科技向普通合伙人上海海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苏州驭光之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确认书》（以下简称“认缴出资确认书”），同意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认购合伙企业之合伙权益，并根据合伙协议的规定实际缴付出资，并受其所有条款和条件的约束，履行作为合伙人的相关义务。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事项已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上海海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09-19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曹抒阳

其他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二）本次认缴出资后，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基本情况及认缴出资情况

2025年7月11日合伙协议签署后，根据合伙协议的规定，陆续有新的认缴人以在后续募集期内对合伙企业认缴出资的形式入伙合伙企业并成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同时，合伙企业的部分有限合伙人在后续募集期内对合伙企业增加认缴出资。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认缴出资后，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基本情况及认缴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住所	证件类型及号码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型	出资时间
上海海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乐都路301号二层218室	营业执照 91310000MADY2ML86X	312.56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三羊马数图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月台路18号第3楼302号	营业执照 91500106MAACL324X	2,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陈定刚	重庆市渝北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1101XXXX5714	1,6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经济开发区玉海街6898号	营业执照 91370683738168 7230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唐甜	上海市长宁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5001XXXX2920	1,1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黄琨	上海市徐汇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3101XXXX3639	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安徽易德人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习友路6519号易德科创中心五层	营业执照 91340100798142 6480	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王紫崴	上海市长宁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3210XXXX7333	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张家港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商业街1号楼	营业执照 91320582MA1N8CKR4B	3,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淮安市致远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淮安市清江浦区金融中心B2号楼28层2803室	营业执照 91320811MAE07CF1QP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张家港市产业创新集群发展母基金（有限合伙）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湖金融街5幢204-14号	营业执照 91320582MACLAQJX4Y	5,544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于少波	北京市海淀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1101XXXX571X	2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柯嘉	上海市黄浦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3101XXXX0043	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叶港路369号	营业执照 91320509677023 4824	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上海睿嘉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汉路979号2楼	营业执照 91310000MA7C97GF35	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风景区黄鹏路88号听涛管理处为办公楼内1楼112室	营业执照 91420100MA49P04F7W	1,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杭州临空客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杭州空港经济区保税路西侧保税大厦190-7室（自主申报）	营业执照 91330109MAE3QKW48U	5,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上海马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738号2605室	营业执照 91310109564805 6211	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上海锦会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景乐路228号3幢（廊下乐农文化创意产业园）	营业执照 91310116MADC28HE7P	5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杭州萧山新兴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博学路618号科创中心3号楼2001-1室	营业执照 91330109MADM2WPD4B	3,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035年12月31日
合计			31,256.56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

数图科技本次增加对苏州驭光之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认缴出资额，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使公司获得较高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本次投资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对公司当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投资存在的主要风险

1. 本次投资事项目前仅签署了认缴出资确认书，尚需全体合伙人签署修订重述后的合伙协议并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投资回收期较长，且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2. 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运作情况，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二）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三）公司对该基金拟投资标的不具有一票否决权。

（四）公司对基金的会计处理方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五、备查文件

（1）苏州驭光之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9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况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及运输分公司（现为“浙江浙能燃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料集团”）签订《煤炭板块服务合作框架协议》，约定服务期限为三年，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服务期内每年交易金额不超过55亿元。现因海外购煤增加等原因，继续执行原协议存在突破交易金额上限的较大可能性，经协商，公司拟与燃料集团签订2027-2029年《燃料产业服务合作框架协议》；定价方式和结算要求维持不变，每年交易金额调整为“不超过70亿元”；协议有效期三年，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原《煤炭板块服务合作框架协议》于2027年1月1日起终止，不再发生合同效力。燃料集团包括其自身、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授权或委托其归口管理的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营运公司，下同。

公司与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术研究院”）签订的2024-2026年《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技术监督和技术服务框架协议》即将于2026年年底合同期满。协议履行期间，公司发电企业在技术研究院的技术监督和技术服务下，机组全口径异常率、煤耗和环保超标小时数总体呈下降态势，鉴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和良好合作基础，公司拟与技术研究院签订2027-2029年《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技术监督和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与燃料集团、技术研究院签订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关联董事孟强、陈剑飞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认为：该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关联交易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人	前次预计金额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燃料集团	2025-2027年每年不超过55亿元	2025年、2026年1-10月（初步统计，未经审计）分别为27.96、33.96亿元	实际进行的业务小于预计
技术研究院	/	2024年、2025年、2026年1-10月（初步统计，未经审计）分别为2.51、3.49、1.10亿元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燃料集团成立于2005年12月8日，法定代表人为孟强，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8782365474 6，注册地址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滨盛路1751号浙能第二大厦302室，2025年营业收入41,507.73万元，2025年末资产总额534,529.79万元，净资产494,417.44万元。

技术研究院成立于2009年10月16日，法定代表人为胡达清，注册资本为25,0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694586623 7，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余杭塘路2159-1号1幢5楼，2025年营业收入23,063万元，2025年末资产总额62,576万元，净资产53,249万元。

（二）关联方关系

燃料集团、技术研究院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燃料集团、技术研究院同受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燃料产业服务合作框架协议》

燃料集团按照公司的需求向公司销售进口煤并提供相关的服务；根据公司的要求为公司提供运输、上仓、配送、装卸、转驳、仓储、租赁、检测等服务。公司根据燃料集团的要求为其提供租赁等服务。

燃料集团所供应的燃煤应当符合公司确认的规格、型号、数量、等级、技术参数、质量指标和交付进度，应当符合国家及地方所有的强制性标准，并遵循公司安全、文明生产的规定。燃料集团所提供的服务应当优质、高效，并符合规范化、集约化、精细化和信息化管理的要求。

燃料集团收取的服务报酬或者价款，由双方顺序选择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成本价确定。

服务期限为三年，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服务期限内的交易金额每年不超过70亿元。

（二）《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技术监督和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公司委托技术研究院对公司所属相关发电企业开展技术监督工作，包括节能、金属、热工、化学、环保、电测、继保、励磁、自动化、电能质量、绝缘、汽机、燃气轮机、锅炉、电气设备性能、建（构）筑物、工控信息安全共十七项技术监督。公司委托技术研究院对公司所属相关发电企业开展技术服务工作，涵盖材料、化学、控制、环保、锅炉、汽轮机（燃气轮机）、电气一次、电气二次等技术专业。服务内容也包括检修后评价以及运行、检修、技改等生产过程的技术咨询工作，提供行业政策解读服务、科技情报服务、科技项目策划服务以及科技项目管理培训服务等；根据公司的要求，协助进行相关技术管理以及技术交流等有关工作。

协议有效期三年，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技术监督、技术服务、机组检修试验费用标准与上轮协议相同。技术监督费用标准为：燃煤机组1.0元/千瓦·年；燃机机组0.9元/千瓦·年；技术服务费用标准为：燃煤机组3.4元/千瓦·年；燃机机组3.2元/千瓦·年。新建机组当年技术监督及技术服务费用按照机组当年正式运行（168小时试运行通过后）时间比例折算。

机组检修试验费用标准为：

类别	燃煤机组		燃机机组	
	机组等级	收费（万元/台次）	机组等级	收费（万元/台次）
A修专项试验	1000MW级	250	300MW级及以上	150
	600MW级	200	300MW级以下	75
	150-300MW级	100	/	/
	150MW级及以下	50	/	/
B修专项试验	/	/	300MW级及以上	20
	/	/	300MW级以下	10
C修专项试验	1000MW级	50	300MW级及以上	20
	600MW级	30	300MW级以下	10
	300MW级及以下	15	/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燃料集团及技术研究院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8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会议认为：该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关联交易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同意与浙江浙能燃料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孟强、陈剑飞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26-03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关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详见《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40）。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3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杭州繁金港Pagoda君亭酒店多功能厅1（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繁宜路18号西投绿城浙谷深蓝中心3幢2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30日

至2026年11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与浙江浙能燃料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3	关于与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9日、2026年11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后续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浙能兴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能源国际有